

重大活動紀實

壹、李友邦將軍相關文書捐贈本局

蘆洲李宅古蹟維護文教基金會董事長李力群先生為戒嚴時期政治案件受難者家屬，將其收藏之先父李友邦將軍相關文書捐贈本局，本局特別於本（107）2月7日舉辦捐贈典禮公開表揚。



本局林局長秋燕（左）致贈李力群先生感謝狀

貳、本局「228 事件與白色恐怖檔案」登錄 2018 臺灣世界記憶國家名錄

本局提報之「228 事件與白色恐怖檔案」業獲登錄 2018 臺灣世界記憶國家名錄 9 項名錄之一，檔案內容包括二二八事件（民間抗爭、官方決策、清鄉、綏靖、自首自新等）及白色恐怖相關政治檔案（美麗島事件、中壢事件、陳文成案、林義雄宅案、孫立人案等）。在自由、民主與人權成為普世價值的今日，為臺灣逐步邁向自由民主過程的見證。

主辦單位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於本（107）4月13日舉辦「2018 臺灣世界記憶國家名錄發表記者會暨特展」，本局由陳副局長海雄及陳組長淑美出席與會。



本局陳副局長海雄（右1）代表本局接受頒證

檔案管理法令、釋例、函釋

壹、國家檔案加註補充意見附卷申請作業須知訂定

配合「國家檔案開放應用要點」第八點於 106 年 12 月 8 日修正發布實施，檔案當事人或其繼承人，對檔案內容中與檔案當事人個人相關資料之敘述認有錯誤或不完整者，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申請加註補充意見附卷事宜，於 107 年 2 月 14 日以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應字第 1070012567 號函頒發布「國家檔案加註補充意見附卷申請作業須知」。

貳、機關（構）專案借調國家檔案處理原則修正

本局於 107 年 4 月 3 日修正「機關（構）專案借調國家檔案處理原則」，申請應用屆滿 30 年之國家檔案，除有機密檔案、經移轉機關表示有嚴重影響國家安全、利益或對外關係推動之虞者，以及檔案當事人或其繼承人表示不予公開之私人文書外，經機關（構）保密具結後，本局得於指定場所提供閱覽、抄錄，並就法規所定限制應用事項以外部分提供複製。

參、107 年 3 月 29 日檔應字第 1070001572 號函：民衆詢問檔案目錄彙送、檔案編目及檔案應用與收費相關疑義。

一、所詢有關當事人向機關索取與自身相關案件資料，機關需對其收費及「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以下簡稱 NEAR）查無其個人歷年相關案件目錄，機關應依規定辦理目錄彙送並公布一節：

（一）依規費法第 8 條第 3 款規定，機關提供資料（訊）之抄錄、郵寄、傳輸或檔案之閱覽應徵收使用規費。又同法第 10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使用規費依興建、購置、營運、維護、改良、管理及其他相關成本，並考量市場因素定之。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以下簡稱本局）依檔案法（以下簡稱本法）第 21 條及規費法第 10 條規定訂定「檔案閱覽抄錄複製收費標準」，明定閱覽、抄錄機關檔案，每 2 小時收取新臺幣 20 元；不足 2 小時，以 2 小時計算。另，複製檔案，依所附檔案複製收費標準表收費。但各機關亦可視實際需求並依規費法相關規定，自訂收費標準。

（二）依本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2 項、第 3 項及其施行細則第 10 條、第 11 條之規定，各機關應編製檔案目錄，除機密檔案目錄依機密檔案管理辦法第 5 條之規定，不予彙送公布外，其餘目錄每半年送交本局彙整公布。本局並建置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NEAR，<https://near.archives.gov.tw>），提供全國民眾查詢。因各機關為所管檔案之權責機關，臺端如於 NEAR 未查得所需檔案目錄時，得另行依相關規定向機關請求協助。

二、有關當事人同意機關於目錄彙送公開其個人姓名，並主張在 NEAR 能查詢經機關收文、經辦與自身相關案件目錄一節，依機關檔案編目規範第 4 點規定，各著錄項目應依案件或案卷之著錄來源著錄，充分描述其內容及形式特徵；著錄來源之資料不全時，得參考相關資料補充之。機關應依前開規範辦理案件或案卷層級編目。又，依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 9.4.1.3 規定，案卷層級編目時，案名、案情摘要如有涉及依法令規定有保密義務者，如證人保護法、少年事件處理法、所得稅法等，不得著錄當事人、檢舉及陳情人、機構或團體名稱。爰檔案編目各欄位之著錄若涉個人資料內容者，考量避免侵害個人隱私之虞，宜在不影響檔案查詢辨識之原則下，依個人資料保護立法意旨，妥予著錄並進行目錄彙送作業。

肆、107 年 5 月 17 日檔應字第 1070002632 號函：民眾詢問檔案法第 17 條規範各機關對申請閱覽、抄錄或複製檔案，非有法律依據不得拒絕；各機關是否由檔案管理單位提供閱覽、抄錄或複製疑義。

所詢各機關是否由檔案管理單位提供閱覽、抄錄或複製一節，檔案法令未明文規範各機關對於民眾申請應用檔案之受理單位，因事涉機關內部業務權責分工，爰由各機關本於權責處理，以符實務作業之彈性。

活動照片

參 訪 活 動



107.4.25 巴西商務辦事處馮邦達主任 (Fábio Guimarães Franco) 偕夫人方麗雪教授 (Shirley Carvalhêdo Franco) 到局參訪



107.4.30 泰國藝術大學檔案及文化資產資訊管理所 Dr.Waraporn Poolsatititwat 帶領學生到局參訪



107.3.12 監察院張院長博雅暨外交及僑政委員會等監察委員到局參訪

參訪活動



107.6.8 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黃主任委員煌雄暨委員到局參訪



107.1.5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陳主任檢察官文琪率員到局參訪



107.5.2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羅副署長建勳率員到局參訪

107.4.18 國家發展委員會同仁到局參觀「1950、1960年代國家檔案影像特展」



107.6.5 文化部文化資源司陳司長登欽率員到局參訪



培訓活動

107.3.19 公文管理收發模組整合
應用技術交流會議



107.4.18 文書流程管理研習會（北部場）





107.5.22 與臺東縣政府合辦基礎實務級之「107年檔案管理研習班（東部場）」



107.5.28 文書及檔案管理電腦化作業規範附錄使用標籤集簡介課程